翠鸣湖公园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翠鸣湖公园改造项目已由中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牟发改资[2023]2 2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牟县城市管理局,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 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翠鸣湖公园改造项目
- 2.2 招标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3-10-4; 进场编号: 牟公资建 2023-1204-069
- 2.3 项目概况:主要建设内容包含: 园建、绿化、景观小品、园林灌溉系统、照明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 ①中牟县翠鸣湖公园改造,新增绿化面积为29820平方米,公厕改造面积 190平方米,铺装改造面积为995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绿化工程、铺装工程、建筑工程(公厕改造)、景观小品设计、园林灌溉系统、供电照明等;
- ②中牟县人文路阅读园改造,新增绿化面积286平方米,公厕改造面积110平方米,塑木更换面积为509.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工程(公厕改造)、绿化工程、附属配套(更换防腐木)等。
- 2.4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中牟县,其中翠鸣湖公园改造位于中牟县商都大道与泰安街交叉口向西500米路北;人文路阅读园改造位于中牟县人文路东侧,商都大道南侧交叉口处。
 - 2.5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 2.6 工期: 240日历天
 - 2.7 质量要求: 合格, 通过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 2.8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须具有

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职务;技术 负责人须具有中级技术职称。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与公司签订的劳动 合同和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 3.4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户银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
- 3.5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
- 3.6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3.7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3.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com)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从信用服务栏进入查询企业)的企业,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从个人信用栏进入查询个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com)查询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不良记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须在本公告发布日期当日或之后)。
 -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 3.10 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时间: 2023年12月8日8:30至2023年12月14日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4.2 地点: 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4.3 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完成后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需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需在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 楼办理CA锁,办理完毕携带CA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科(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楼)审核激活,投标人通过CA锁登陆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纸质招标文件不再提供。
 - 4.4 招标文件售价: 0元。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确保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5.3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投标人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 5.4 投标文件的上传: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ZMTF格式)。

- 5.5 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 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响应文件中涉及 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人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 5.6 所有投标人应提前30分钟, 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 5.7 所有投标人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 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 5.8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 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3年12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开标室(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专区的"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七、投标保证金

- 7.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 7.2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的2%, 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 7.3 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 (1) 开具截至时间: 2023年12月8日起至2023年12月29日9时00分止(以保

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 (2) 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银行投标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 7.4 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 (1) 交纳及到账时间: 2023年12月8日起至2023年12月29日9时00分止 (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 (2) 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及《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媒介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牟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 郑州市中牟县青年路西路

联系人: 曹先生

联系方式: 0371-6203386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北路32号财富广场6号楼7楼东南户

联系人: 付先生

电话: 18637115211

监督单位:中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人: 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3年12月7日